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南京市分会

2024 年度第二批会展发展专项资金 拟奖补项目（二）公示

为加快我市“国内一流、国际知名”会展城市目标建设，围绕主导产业特色优势与会展融合发展，打造南京会展知名品牌，充分发挥专项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根据《关于印发〈2023 年度南京市会展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宁会展办字〔2023〕1号）及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要求，南京市贸促会、南京市财政局对江苏省自行车有限公司申报的项目进行了评估和降标减项审核，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4 日止，为期 5 个工作日。

任何单位和个人若对拟安排项目持有异议，均可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市会展办或市财政局提出，并具体列举异议理由和相关证明材料。以个人名义提出异议的，需写明自己

的真实姓名、单位、联系电话及地址等；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需加盖单位公章。如需保密，请一并说明。

附件：2024 年度第二批会展发展专项资金拟奖补项目（二）公示名单

市会展办联系方式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59 号新城大厦 E 座 6 层

电话：025—83635383；025-83635386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南京市分会

2024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2024 年度第二批会展发展专项资金 拟奖补项目（二）公示名单

补贴事项	项目名称	补助单位	补助金额 (万)
贸易类展览 项目	第 40 届中国江苏国际 新能源电动车及 零部件交易会	江苏省自行车有限公司	104